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德阳中江富兴35kV输变电工程
验收类型	竣工验收
建设地点	四川省德阳市中江县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

2026 年 7 月 27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德阳中江富兴 35kV 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江县行政审批局 江行审水承〔2024〕34 号，2024 年 8 月 7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 德电建设〔2024〕17 号，2024 年 8 月 13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5 年 4 月 ~ 2026 年 3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德阳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管理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文件要求，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在德阳市组织各参建单位完成了“德阳中江富兴35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设计单位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德阳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德阳中江富兴35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德阳中江富兴35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技术验收。

验收组成员与参会代表查阅了现场照片及技术资料，就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保持问题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与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沟通，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德阳中江富兴35kV输变电工程包括5个单项工程：富兴35kV变电站新建工程、中江110kV变电站35kV间隔完善工程、集凤35kV变电站35kV间隔扩建工程、中江-富兴35kV线路工

程和集凤-富兴 35kV 线路工程。其中，富兴 35kV 变电站新建工程新建 1 座 35kV 变电站，本期建设规模：主变压器 $2\times 10\text{MVA}$ ，35kV 出线 2 回（至中江 1 回、集凤 1 回），10kV 出线 8 回，无功补偿 $2\times 2004\text{kvar}$ ，站用变 $2\times 100\text{kVA}$ ；中江 110kV 变电站 35kV 间隔完善工程在中江 110kV 变电站内完善一回 35kV 出线间隔至富兴 35kV 变电站；集凤 35kV 变电站 35kV 间隔扩建工程在集凤 35kV 变电站内扩建 35kV 出线间隔一个；中江-富兴 35kV 线路工程新建线路 16.345km （架空 16.065km +电缆 0.28km ），新建杆塔 71 基、杆塔利旧 1 基；集凤-富兴 35kV 线路工程新建线路 9.357km （架空 9.217km +电缆 0.14km ），新建杆塔 32 基。工程全线位于德阳市中江县境内，共新建铁塔 103 基。工程实际于 2025 年 4 月开工，2026 年 3 月完工，总工期 12 个月。项目总占地面积 3.14hm^2 ，其中永久占地 0.56hm^2 ，临时占地 2.58hm^2 。工程建设挖方总量为 1.22万 m^3 （含表土 0.16万 m^3 ），填方 1.22万 m^3 （含表土 0.16万 m^3 ），土石方挖填平衡，无借方，无余方。本工程没有单独设置取土场和弃渣场。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4 年 8 月 7 日，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取得了中江县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江行审水承〔2024〕34 号），批复的本工程水保方案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73hm^2 。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4 年 8 月 13 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关于德阳中江富兴 35kV 输变电

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德电建设〔2024〕17号）批复了工程初步设计。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相关工作主要以中江县行政审批局同意的水土保持方案作为依据。

（四）水土保持监理情况

2025年4月，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进场，并将水土保持监理纳入主体一并监理。施工期间，监理单位质量控制工作到位，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质量均满足要求，工程质量合格；进度满足要求、投资合理，未发生安全事故，安全文明施工情况良好。目前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充分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和防护。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99.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4，渣土防护率为98.5%，表土保护率为97.6%，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9.6%，林草覆盖率为44.0%，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已完成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防治。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于2026年7月编制完成了《德阳中江富兴35kV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工程实施的水保措施有：铺碎石566m²、排水管296m、砖砌排水沟239m、混凝土排水沟62m、土地整治2.93hm²、复耕

1.55hm²、表土剥离 0.16 万 m³、覆土 0.16 万 m³、框格植草护坡 500m²、播撒草籽 0.88hm²、播撒灌木籽 0.45hm²、土袋挡护 130m³、密目网 11750m²、彩条布 2250m²、铺设钢板 4500m²、临时排水沟 476m、临时沉沙池 2 座。工程质量合格，建成后水土流失已得到有效控制。

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88.079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25.03 万元，植物措施 1.31 万元，临时措施 35.01 万元，独立费用 21.8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4.849 万元。

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项目建设区域内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4，渣土防护率为 98.5%，表土保护率为 97.6%，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6%，林草覆盖率为 44.0%，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防治目标要求。

综上所述，本工程建设相关手续资料齐备，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完善，水土保持投资满足区域水土保持防治要求，防治效果明显，满足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工程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技术标准和水土保持方案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效益显著，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工程总体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符合验收条件，可以进行竣工验收。

（七）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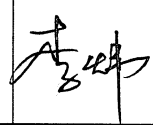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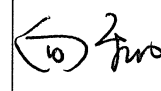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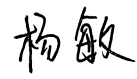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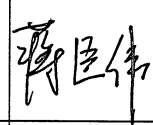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相关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目标值，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通过验收。

（八）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德阳中江富兴 35kV 输变电工程）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长	蔡 瑞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	高工		生产建设 单位（验 收主持单 位）
成员	李 炜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	工程师		
	向雪梅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杨 敏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岳 成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王 拓	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蒋臣伟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李 焰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水土保持 方案编 制单位
	郎 勇	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设计单位
	肖 军	德阳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四、工程验收照片

1、富兴 35kV 变电站新建工程：



富兴 35kV 变电站现状

2、中江 110kV 变电站 35kV 间隔完善工程：



中江 110kV 变电站现状

中江 110kV 变电站间隔完善区域现状

3、集凤 35kV 变电站 35kV 间隔扩建工程：



集凤 35kV 变电站现状

集凤 35kV 变电站间隔扩建区域现状

4、中江-富兴 35kV 线路工程:



N1#新建铁塔及新建电缆通道



N2#新建铁塔



N5#新建铁塔



N6#新建铁塔



N7#新建铁塔



N8#新建铁塔



N10#新建铁塔



N11#新建铁塔

4、中江-富兴 35kV 线路工程:



N13#新建铁塔及新建电缆通道



N14#新建铁塔及新建电缆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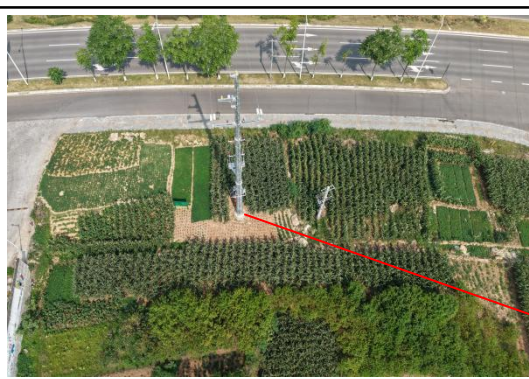
N16#新建铁塔



N17#新建铁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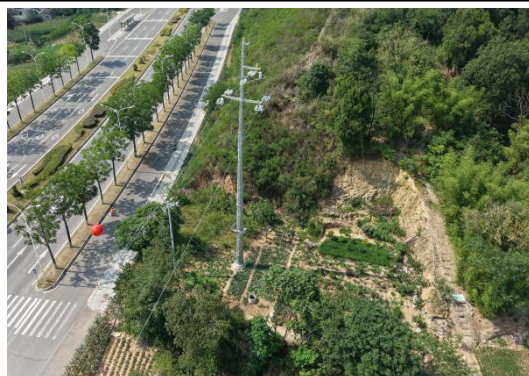
N19#新建铁塔及新建电缆通道



N20#新建铁塔及新建电缆通道



N21#新建铁塔



N22#新建铁塔

4、中江-富兴 35kV 线路工程:



N24#新建铁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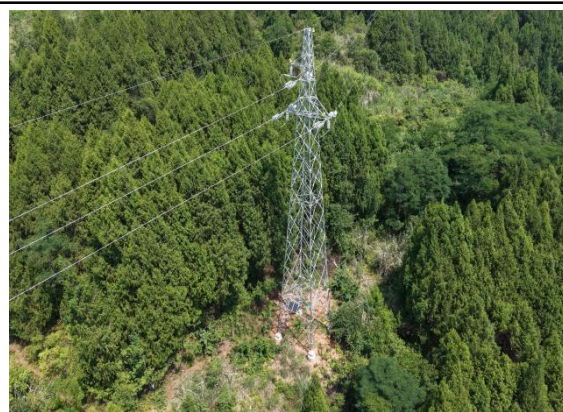
N26#新建铁塔



N29#新建铁塔



N30#新建铁塔



N34#新建铁塔



N35#新建铁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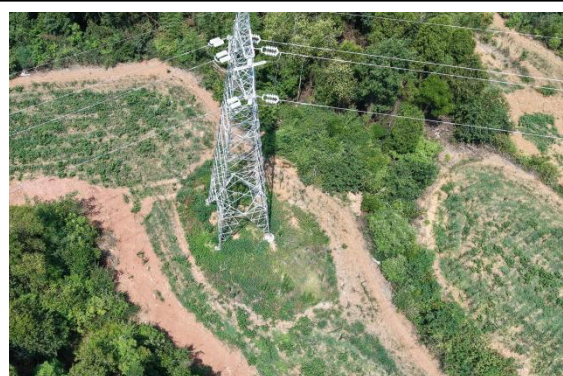


N37#新建铁塔



N38#新建铁塔

4、中江-富兴 35kV 线路工程:



N41#新建铁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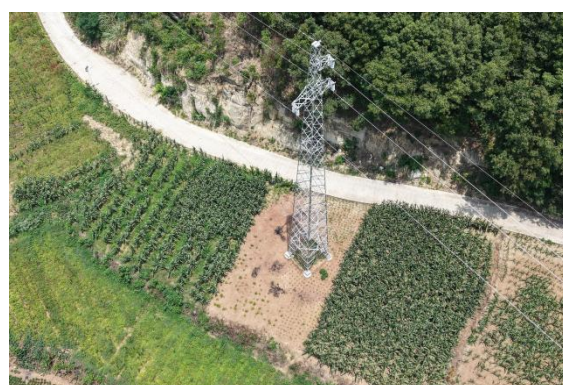
N45#新建铁塔



N48#新建铁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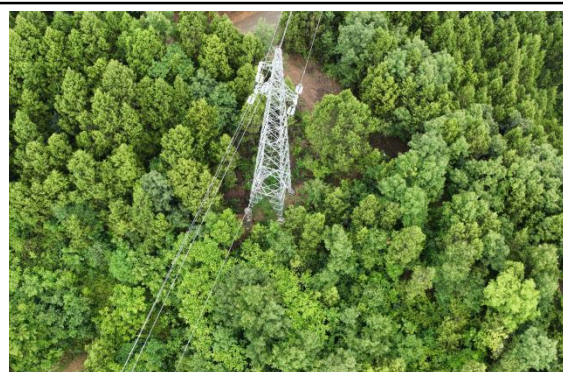
N49#新建铁塔



N50#新建铁塔



N52#新建铁塔



N56#新建铁塔



N58#新建铁塔

4、中江-富兴 35kV 线路工程:



N59#新建铁塔



N63#新建铁塔



N64#新建铁塔



N65#新建铁塔



N66#新建铁塔



N68#新建铁塔



N70#新建铁塔



N71#新建铁塔及新建电缆通道

5、集凤-富兴 35kV 线路工程:



N1#新建铁塔及新建电缆通道



N3#新建铁塔



N4#新建铁塔



N5#新建铁塔



N6#新建铁塔



N9#新建铁塔



N10#新建铁塔



N11#新建铁塔

5、集凤-富兴 35kV 线路工程:



N12#新建铁塔



N13#新建铁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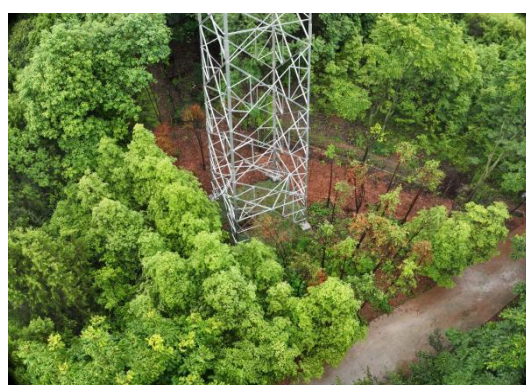
N15#新建铁塔



N16#新建铁塔



N17#新建铁塔



N18#新建铁塔



N19#新建铁塔



N21#新建铁塔

5、集凤-富兴 35kV 线路工程:



N22#新建铁塔



N23#新建铁塔



N26#新建铁塔



N27#新建铁塔



N29#新建铁塔



N30#新建铁塔及新建电缆通道



N31#新建铁塔



N32#新建铁塔及新建电缆通道



中江-富兴 N15#塔位施工道路现状



中江-富兴 N18#塔位施工道路现状



中江-富兴 N26#塔位施工道路现状



中江-富兴 N35#塔位施工道路现状



集凤-富兴 N6#塔位施工道路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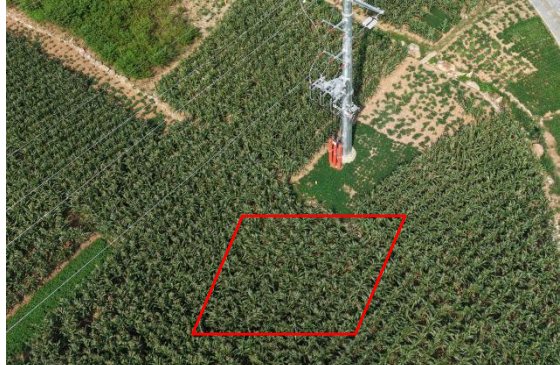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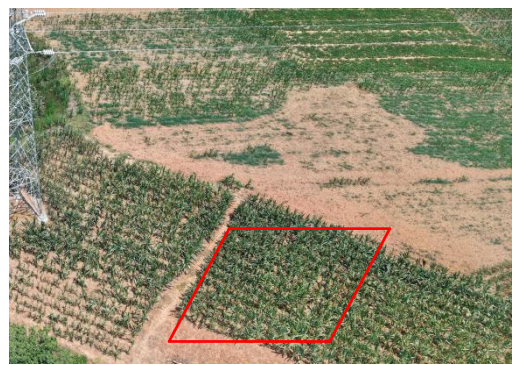
集凤-富兴 N17#塔位施工道路现状



集凤-富兴 N22#塔位施工道路现状



集凤-富兴 N29#塔位施工道路现状

	
中江-富兴 N19 塔位牵张场现状	中江-富兴 N37 塔位牵张场现状
	
中江-富兴 N49 塔位牵张场现状	中江-富兴 N64 塔位牵张场现状
	
集凤-富兴 N10 塔位牵张场现状	集凤-富兴 N19 塔位牵张场现状
	
集凤-富兴 N26 塔位牵张场现状	集凤-富兴 N32 塔位牵张场现状

五、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224
收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600577587352L
收款人: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

票据号码: 5106016116
校验码: 816782
开票日期: 2024 年 9 月 19 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0	48,490.00	48,490.00	电子税票号码: 351068240900010037 正 税 主管税务所 (科、分 局): 国家税务总局中江 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捌仟肆佰玖拾元整					(小写) ¥ 48,490.00	
其他						

国家税务总局中江县税务局

收款人: 电子税务局

征收人: 复核人:

征收人: 复核人:

国家税务总局中江县税务局

征收人: 复核人:

征收人: 复核人:

六、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中江县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江行审水承〔2024〕34号）：

中江县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编号：江行审水承〔2024〕34号

项目名称	德阳中江富兴 35kV 输变电工程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及文号	中江县行政审批局，江行审〔2023〕134号
建设地点	建设地点位于德阳市中江县凯江镇、南华镇、富兴镇和集凤镇，场地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4° 34′ 40.46″，北纬 31° 5′ 35.64″
建设内容规模	①富兴 35kV 变电站新建工程：拟建站址位于中江县悦来镇梓树村 2 社；②德阳中江 110kV 变电站出线间隔扩建工程：站内间隔扩建 1 回；③集凤 35kV 变电站 35kV 出线间隔扩建工程：站内间隔完善 1 回；④集凤~富兴 35kV 线路新建工程：新建 35kV 线路 16.88km；⑤集凤~富兴 35kV 线路新建工程：新建 35kV 线路 9.65km。
征占地情况	总占地：37300m ² （其中，临时占地 30500m ² ）； 补偿费征收标准：1.3 元/m ² ； 水土保持补偿费：48490.00 元。
区域评估情况	区域开发区名称：无 评估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和时间：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 https://www.sc.sgcc.com.cn/html/main/col2749/2024-07/22/20240722112131606436607_1.html 起止时间：2024 年 7 月 2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 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无
生产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名称：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供电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600577587352L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钟山街 4 号 电子信箱：50744785@qq.com 法人代表：白学祥 联系电话：0838-2356533 授权经办人姓名：邱俊 联系电话：13909027831

中江县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江行审水承〔2024〕34号）：

	证件类型及号码：420984199107222013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焰 联系电话：18513509400
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	1.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 2.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 3.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 4.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6. 愿意承担做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4年8月7日
审批部门许可决定	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准予许可。  中江县行政审批局（盖章） 2024年8月7日

备注：1.本表除编号、许可决定部分外，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
2.本表“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另附页填写。
3.本表“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和“审批部门许可决定”不可分割，分割无效。
4.本表一式4份，生产建设单位、水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审批局、方案编制单位各执1份。